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章泓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泓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7,05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0%)的持股5%以上股东 北京章泓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泓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章泓精 选1号")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 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260,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计划自本公告发布 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260,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章泓精选1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所持公司股份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备注
章泓精选1号	7,058,000	7,058,000 5.60% 持股5%以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 2024年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取得。
- 3、拟减持数量、比例及减持方式: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方式
1	章泓精选1号	不超过1,260,480股	不超过1%	集中竞价

2 章泓精选1号 不超过1,260,480股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 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 4、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5年12月4日至2026年3月3日),根据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 5、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 6、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章泓精选1号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其他说明

- 1、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及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决定在减持期间内 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 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 2、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3、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公司将继续关注本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督促上述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章泓精选1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特此公告。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